

证券代码：300324

证券简称：旋极信息

公告编号：2017-030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首发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 593 号），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 1,4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7.00 元，首发募集资金总额为 378,000,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 33,130,000.00 元后的首发募集资金 344,870,000.00 已于 2012 年 6 月 4 日存入本公司在平安银行深圳红树湾支行 2000002285496 银行账号。另外，本公司累计发生 7,029,827.02 元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上述首发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本公司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后，首发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37,840,172.98 元。上述首发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 XYZH/2011JNA3058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首发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首发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本公司经营需求，本公司对首发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经 2012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与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成府路支行和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就首发募集资金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首发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

三、本次注销的首发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一）首发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

1、账户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账号：0132014170004194

该专户存放的 52,554,000.00 元用于新一代航空总线产品的研制及产业化项目，该项目已使用完毕，节余首发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注销前账户余额 765,000.32 元。

2、账户名称：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

账号：10276000000500038

该专户存放的 39,420,800.00 元用于网上银行客户端安全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该项目已使用完毕，节余首发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注销前账户余额 1,062,790.28 元。

3、账户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账号：91310154700000025

该专户存放的 34,714,000.00 元用于行业智能移动终端及应用系统项目，该项目已使用完毕，节余首发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注销前账户余额 737,893.94 元。

4、账户名称：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账号：01091448700120105071979

该专户存放的 211,151,372.98 元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超募资金投向	投资总额	账户余额
购置办公楼	18,509,900.00	468,226.49
投资收购北京中软金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8,000,000.00	
设立北京旋极百旺科技有限公司	44,000,000.00	
发起设立软件测评公司	6,000,000.00	

节余首发超募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及支付银行手续费。

（三）首发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一百万元人民币或低于单个或者全部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1%的，可以

豁免履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的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

根据以上规定，公司目前已将上述四个首发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 3,033,911.03 元，全部转入公司自用资金账户，用于公司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至此，上述首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资金余额均为零，上述四个首发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的首发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专户注销后，公司与该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31 日